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5-143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告相关事项尚需提交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与交易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持续性、经常性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子议案进行逐项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子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严格遵循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子公司开展业务所发生的持续性、经常性交易，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权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亦有积极影响。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同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子议案子以逐项审议，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吴凯军先生及张康乐先生回避表决）通过了子议案《与东阳金投及其控制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吴凯军先生及张康乐先生回避表决）通过了子议案《与跃动新能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注1]	实际发生金额[注2]	交易内容
购买原材料	东阳市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金投”）及其控制企业	150.00	77.31	热水水电、直饮水、洗衣机等成本
销售服务		425.00	408.49	直饮水、热水、洗衣服务等
销售产品、商品		320.00	143.79	光伏发电
小计	/	895.00	629.59	/
销售产品、商品	跃动新能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跃动新能源”）	550.00	242.99	光伏发电
购买商品[注3]	浙江复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上海加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96.17	958.91	机具采购
合计	/	3,341.17	1,831.49	/

注1：预计金额的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注2：除注3外，实际发生金额的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1月30日，相关金额未经审计。

注3：该项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为合同金额，实际发生金额的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与东阳金投及其控制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初至11月末实际发生额	交易内容
提供服务	东阳金投及其控制企业	700.00	3.89%	408.49	热水、洗衣机、吹风机、直饮水、节能服务等
销售产品、商品		300.00	30.00%	143.79	光伏发电
其他		200.00	11.11%	131.08	支付管理费
购买原材料		200.00	5.00%	77.31	热水水电、直饮水、洗衣机等成本
合计	/	1,400.00	/	760.67	/

2、与跃动新能源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初至11月末实际发生额	交易内容
销售产品、商品	跃动新能源	600.00	60.00%	242.99	光伏发电

对上述额度以外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控股子公司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结算方式为固定单价，即总交易金额需根据运营期内实际费用的发生情况进行结算，属于没有具体交易总金额的协议，故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此外，由于项目运营期通常为8至15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3年，公司将按照每年预计发生额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东阳市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783MA29L6CE0Y

成立时间：2017年4月27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东阳市江北街道人民北路8号515室

法定代表人：陆卡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资产评估；破产清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东阳市财政局100%持股。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104,587.76	1,094,224.35
总负债	817,484.83	794,115.07
净资产	287,102.93	300,109.28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9,385.77	51,072.73
利润总额	-5,847.33	-7,144.22
净利润	-5,843.83	-7,441.45

3、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吴凯军先生同时兼任东阳金投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东阳金投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跃动新能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783MA8G6M0U4U

成立时间：2022年11月22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画水镇杨梅园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杨斯涛

注册资本：2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蓄电池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充电控制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气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32%；东阳市金投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投创新”）持股20.60%；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持股16%；无锡胜锐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40%；奎屯禾清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8%；杭州慧石储能技术有限公司持股8%；东阳市合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江苏零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89,659.00	71,094.20
总负债	76,746.13	61,906.51
净资产	12,912.87	9,187.69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18,313.45	2,400.81
利润总额	-6,150.11	-5,383.32
净利润	-6,150.11	-5,383.32

注：上述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

3、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跃动新能源股东金投创新为东阳金投持股50%的企业，公司董事长吴凯军先生同时担任东阳金投董事长；金投创新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东阳小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阳小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均为张艳阳先生，同时张艳阳先生亦为杭州慧石储能技术有限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公司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赵云池先生现为跃动新能源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跃动新能源为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预计，主要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对即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作出合理预估。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及决策程序为：以市场化为原则，按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程序和要求，确定交易对象和交易价格；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司及子公司与交易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持续性、经常性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5-142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异议情况：基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经履行公司选聘程序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聘请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众华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各方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首席合伙人	陆士敏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6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3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0人
2024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56,893.21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47,281.44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6,684.46万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3家	
	审计收费总额	9,193.46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因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需与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最新一案中判决众华对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偿付义务在40%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涉及众华的赔偿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众华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2次、行政监管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行政监管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何亮亮	2014年	2007年	2007年	2025年	4家
签字会计师	何亮亮	2014年	2007年	2007年	2025年	4家
	陈斯奇	2018年	2012年	2012年	2025年	6家
质量复核人	李倩	2015年	2005年	2014年	2025年	3家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众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50万元（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1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0万元。

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拟确定为150万元（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1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0万元。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始创于1999年1月，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首席合伙人：姚庚春先生。

2022年至2024年，中兴财光华已连续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年度中兴财光华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中兴财光华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基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经履行公司选聘程序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聘请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众华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前后任审计事务所已积极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公司相关制度，不会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众华具备相关审计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良好，能够胜任公司审计工作，满足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严格遵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选聘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聘请众华为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5-145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尚未判决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浙江歌画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画文化”）为原告

● 涉案的金额：2,890.02万元

● 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根据案件实际情况结合律师、会计师意见综合判断对公司相关报告期的损益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浙江歌画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被告：被告一：东阳紫骏豪迈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被告二：曹哲、被告三：莫生俊、被告四：北京紫骏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二）案件基本情况

2025年3月14日，歌画文化因与被告的合同纠纷，向东阳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起诉讼。2025年3月18日，法院对该案件立案受理。2025年7月4日，歌画文化向法院递交了《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请求变更原诉讼请求第5项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5、临2025-101）。

二、撤回诉讼请求情况

歌画文化于近日向法院递交了《撤回部分诉讼请求申请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歌画文化请求撤回原第4项诉讼请求，其内容为：请求判令被告一将《英雄志》剩余原著电视剧（即原著第十卷至第二十二卷，共六卷内容）改编权及《英雄志》电影改编权转授权予原告。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根据案件实际情况结合律师、会计师意见综合判断对公司相关报告期的损益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5-144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30日 14点45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30日至2025年12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01	与东阳金投及其控制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02	与跃动新能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5年12月3日、12月12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第十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01、4.0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01、4.0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4.01东阳市东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4.02东阳市东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2	东望时代	2025/12/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股东代表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于2025年12月29日（上午9:00到下午3: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亚奥中心写字楼21楼

邮 编：310000

电 话：0571-87974176

传 真：0571-85125355

联 系 人：王张瑜、黄琦琦

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变更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01	与东阳金投及其控制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02	与跃动新能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5-141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1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凯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同意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通过。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01《与东阳金投及其控制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吴凯军先生及张康乐先生回避表决。

3.02《与跃动新能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吴凯军先生及张康乐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5-035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2025年12月12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9月30日，母公司财务报表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49,422,211.47元（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547,862,47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914,498.84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2.31%。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更名为《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修订后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报告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办法》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定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2月22日。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6）。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5-033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5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等电子通信的方式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及2027年1—6月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预计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买电力53.00亿千瓦时，预计金额211,061.95万元（不含税、基金和附加）。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期间，公司预计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买电力25.00亿千瓦时，预计金额99,557.52万元（不含税、基金和附加）。

上述购电金额包括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与公司及子公司在彼此供区内发生的电费金额。价格按所在地统一的电费标准执行。

审议本议案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陈峰、蒋毅、白静蓉、石长清按规定回避了表决。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经营层组织实施上述交易所涉事宜。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全票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及2027年1—6月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项目投资预安排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6年项目投资预安排方案。计划2026年投资预安排16,224.02万元。其中，电网基本建设投资1,693.94万元；电源、电网、水网技改投资11,144.48万元；固定资产零购1,415.85万元；营销投入1,289.98万元；信息化投入679.77万元。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依法决策后，以其自有资金投资相关项目。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经营层组织实施相关事宜，并可在投资预安排总额内根据市场需求变化适时调整个别项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母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49,422,211.47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547,862,47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914,498.84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2.31%。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重要内容提示：

●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内容：2026年度及2027年1—6月，公司预计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买电力，其中，2026年度购买电力53.00亿千瓦时，预计金额（不含税、基金和附加，下同）211,061.95万元；2027年1—6月购买电力25.00亿千瓦时，预计金额（不含税、基金和附加，下同）99,557.52万元。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会损害全